

虞城县财政局文件

虞财购〔2023〕7号

虞城县财政局关于成立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专班的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《河南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（2022版）》（豫营商〔2022〕1号）精神，全面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决策部署，强力推进营商环境攻坚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虞城县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张晓莉 党组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张志领 党组成员、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

牛红梅 党组成员、总经济师

杜丽娟 党组成员

吴绪运 党组成员



成 员：

李传军（社保股）

郭 丞（办公室）

班陆军（预算股）

祁 娜（国库股）

李 凯（经济建设股）

李翠霞（农业股）

李 慧（企业股）

任 爽（教育体育事业股）

刘金梅（科技文化股）

刘东科（税政条法股）

刘伟兴（财政投资评审中心）

时冬梅（PPP 办公室）

卢其娟（综合股）

李玉标（地方债务股）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评价等工作。办公室设在虞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杜丽娟同志兼任。

